

曼妮凯漫服务协议

第一条 服务协议的确认

1. 在您使用曼妮凯漫跨境支付平台所提供的服务前，请您仔细阅读本协议条款，您通过页面点击“同意”或以其他方式确认即表示您已知晓、理解并同意本协议所有约定，本协议生效。
2. 您知晓并同意，我们有权随时对本协议内容进行单方面的变更，并在曼妮凯漫跨境支付的官网上予以公布，或通过邮件等方式通知。若您在本协议内容公告变更生效后继续使用本服务的，表示您已充分阅读、理解并接受变更修改后的协议内容，也将遵循变更修改后的协议内容使用本服务；若您不同意变更修改后的协议内容，您应在变更生效前停止使用本服务。
3. 签署本协议，申请注册曼妮凯漫跨境支付平台账号，使用本协议下的服务，同时需要满足以下条件：
 - (1) 若您作为个人申请注册，您应年满 18 岁且具有完全的法律民事行为能力订立本协议；
 - (2) 若您作为企业申请注册，您应指定法定代表人代为进行平台操作，并在本平台添加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姓名电话、邮箱地址），法定代表人对于本平台的任何操作，应由您全权承担责任；
 - (3) 您未被列入任何政府制裁人员名单或位于受政府制裁的国家或地区；
 - (4) 您不在使用本服务属于非法或违反任何适用法律的任何州、国家或地区。
4. 您知晓并同意，在申请使用曼妮凯漫跨境支付平台时，需要提供您的相关认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您的身份信息和交易信息），本公司有权根据自身的合规、风控等要求以及经营地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其他相关监管要求对您的身份信息和交易信息进行审核和校验，根据本协议约定向您提供相关服务。
5. 您知晓并同意，您将会按照本平台的要求您提交相关身份资料和信息，且本平台可依其完全自主判断或通过合格的第三方合作机构来核查该等身份资料或信息是否满足本公司或本公司关联企业的 KYC 和其他验证要求。若本公司选择通过合作第三方来验证您的相关身份资料和信息，您于此同意并授权本公司依其自主判断将您的有关身份资料和信息披露予该合作机构用以进行本条下所述的身份核查。您进一步知晓并确认，该等身份核查对于本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履行其反洗钱及反欺诈义务极其重要，若您所提供给本平台的任何身份信息有任何的不完整、不准确或不真实，从而导致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的关联企业遭受任何损失或损害，您将对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企业所遭受的该损失或损害进行全额补偿，以使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免受其害。
6. 您知晓并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以及您使用本服务期间，我们可能会要求您更新或补充信息及资料(包括与您的交易、收款人及付款人相关的信息)以继续使用本服务。此外，您必须及时将任何可能影响您、您的业务性质、您的授权方、受益所有人、委托人或任何其他相关内容的信息更新至您的本平台账户和收款账户。若您未能向我们提供该等信息或资料，我们可能会暂停或终止您的账户。您同意向我们提供我们要求的与您的平台账户和收款账户和使用本服务有关的所有信息和资料。对于因任何身份验证或其他审查程序而导致您永久或暂时无法访问或使用本服务的情况，包括您无法撤回或执行交易，我们不会对此承担任何责任。您进一步知 晓并同意，在下列任何情况发生后的三(3)天内及时以书面

形式通知我们:(1)您成为任何自愿或非自愿破产或资不抵债申请、请求或程序、接管或类似行动的对象;(2)您的财务状况出现不利变动;(3)您计划或预期 进行清盘或您业务的基本性质发生重大变动;(4)您转让或出售百分之二十五(25%)或以上的总资产, 或您的 业务或母公司的控制权或所有权发生任何变动;或(5)您收到针对百分之二十五(25%)或以上的总资产的扣押或执行、留置或征税的判决、令状或授权令状。

7. 您知晓并同意, 若您为电商平台的贸易商或独立站商户, 您于正式使用本平台服务前(例如申请您的收款账户前), 需要根据本平台的服务规则以及届时网页的指示, 提供您特定电商平台店铺的信息和/或进行相应的店铺信息授权(“店铺绑定”)。您进一步知晓并同意, 本平台有权要求您在进行店铺绑定时向您收集您的相关店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店铺交易信息、交易货物名称、数量、金额等)、订单信息以及其他与您店铺交易相关的交易真实性材料(合称“交易信息”)。此举措是为了保证本平台向您提供合法合规的跨境收付款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基于中国(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和您交易所在地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核实您外汇收支相关交易背景的合法性和真实性。本平台将严格按照本协议和隐私权政策约定的授权范围收集、使用和储存您提交的交易信息。
8. 您知晓并同意, 若您为外贸 B2B 贸易商, 您于正式使用本平台服务前(例如申请您的收款账户前), 需要根据本平台的服务规则以及届时网页的指示, 向本平台提供您特定账号关联的信息。您进一步知晓并同意, 本平台要求您提供账号关联的信息以及其他与您交易相关的交易真实性材料(合称“交易信息”)是为了向您提供合法、合规的相关支付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基于中国(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和您交易所在地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核实您外汇收支相关交易背景的合法性和真实性。本平台将严格按照本协议和隐私权政策约定的授权范围收集、使用和储存您提交的交易信息。
9. 您知晓并同意, 有关交易(包括入账收款, VCC 支付, 付款至供应商等服务)的任何数据信息、费用和汇率的信息将显示在您的在本平台账户的在线交易记录中, 请您对以上信息进行确认。您应当定期检查并验证该等信息。如发现任何错误, 请立即通知我们要求更正。如您未能在交易可查阅之日起 3 个月内通知我们, 将默认您对本平台账户所列交易的接受。
10. 本公司不是银行或信贷机构, 存入本公司的或经由本公司进行提现或结算的相关资金在任何时候均不会计付任何利息。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 您确认并同意我们有权保留您的在本平台账户中持有的资金产生的任何利益。
11. 您知晓并同意, 我们将仅处理我们认为来源正当合理且获得授权的交易。您知晓并接受, 基于遵守反洗钱及恐怖主义融资的规定或内部风险管理决定, 本公司有权随时对您的账户及交易进行检查, 有权对交易进行拒绝、限制付款或暂停使用账户功能, 注销账户等措施。本公司采取以上措施不需要额外提供说明或解释。
12. 您已知晓在本协议框架内进行的交易可能受到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权力约束。您可以根据适用法律, 在法律允许的限度内查阅所有披露的和您相关的信息, 前提是您的获取不会影响打击洗钱和恐怖主义融资的目的。

第二条 曼妮凯漫为您提供的内容

1. 收款服务。曼妮凯漫将根据本协议以及本公司官网届时展示的服务规则向您提供收款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

- (1) 根据您的申请和本公司自行制定的服务和业务规则向您提供相关币种的收款账户，用于接收您的相关交易（包括但不限于您于电商平台上开展的线上商品交易）下所产生的对应币种的应收交易款；
 - (2) 通过本平台或合作第三方（若适用）代您收取相应币种的应收交易款（“交易款”）并汇至您持有的相应币种的收款账户内；
 - (3) 在您的相应币种的收款账户收悉上述交易款后，以商业上合理的方式通知您；
 - (4) 本平台于官网公示的、您通过登录您的账户后得以查看的、或者本平台向您另行通知的其他有关收款服务其他服务内容。
 - (5) 您知晓并同意，只有经本平台批准的电商平台或付款人才能向您在本平台开设的收款账户进行付款或汇款。本平台有权拒绝所有未经其批准向您进行付款或汇款的交易，且任何被拒款项有关的成本和费用均由您自行承担（若有）。
 - (6) 为本协议之目的，您于此承认并同意，一旦本平台自相关的付款人处收到交易款，即视为该等付款人完成了对您的全额交易款的支付（但由于付款人原因或非本平台的原因导致相关交易款被撤回或召回的情形除外）；且该等付款人不再承担任何付款义务亦不对该等结算资金损失的风险承担任何责任，如同付款人已经直接向您交付了相关的资金（但您与付款人或者本平台与付款人有另行约定的情形除外）。
2. 支付服务。您在本平台开设账户收悉相关交易款或者充值款项后，在满足本平台的服务规则和要求的的前提下，您可以要求本平台向您提供支付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 (1) 您可通过登录您的账户在本平台提交相应的线上支付请求(“支付指令”)，指示本平台将您的部分或全部款项（在扣除相关服务费后）以您支付指令中要求的币种（“支付币种”）汇至您指定的银行收款账户；
 - (2) 本公司届时按照您的支付指令，将您对应币种的交易款通过合作机构汇兑至您的支付币种（若适用）后，经由相关合作机构汇入您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同时在（若有）该等资金处理过程中由本公司或其指定的其他适格第三方履行相关国家或地区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国际收支申报）。
 - (3) 您同意，本平台或合作第三方收到您的支付指令或结算资金的时间为当地银行（“当地银行”指为向您提供支付服务，本平台或关联企业的相关合作银行）非工作时间，则本平台或合作第三方将顺延到下一个当地银行工作日的工作时间进行操作。
 - (4) 如因适用的法律法规、政府或监管政策的限制导致本平台（包括关联企业）无法根据本条款约定向您提供相关的支付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无法将款项汇至您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无法就您支付指令下的交易款进行汇兑或汇兑后的款项无法结算至您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本平台对此不承担相应责任。
 - (5) 如本平台收到您的任何支付指令所对应的交易款结算金额不符合适用的付款地和/或收款地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的，本平台有权自行决定不执行您该等支付指令；如相关交易款已完成汇兑，（除非本平台同意另行处理的）本平台可以将已汇兑之款项按本平台届时提供的汇率将该等汇兑后的款项反向汇兑至初始源币种后退回至您付款人对应的原汇出账户。您知晓并同意承担该等结算资金前后两次汇兑之间的汇率差而可能产生的汇兑损失以及相关的银行费用和/或本平台的相应手续费（若有）。
 - (7) 您必须确保您的支付指令，包括但不限于您指定的支付银行账户和支付金额准确无误，若您因提交的支付指令有误而导致相关资金转移错误的，本平台不承担

任何责任。若由于您的支付指令有误而导致汇款或支付被拒绝的（包括您的支付指令因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或监管要求被拒的情形），您将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您知晓并同意本平台有权从您的账户余额中直接扣除相应费用。

（8） 您知晓并同意，您的支付指令一经发出即不可撤销。

3. 其它服务。除了上述收款服务和支付服务外，若您需要平台届时提供相关的服务并满足相应规则和准入要求的，您亦可通过登录您的账户选择使用其他相关的支付服务，具体的服务内容以本平台网页届时的展示为准。您亦知晓并同意，为了您使用其他服务之目的，您可能需要与本平台订立相应的补充服务协议，并遵守该补充服务协议的约定。

第三条 服务规则

1. 您在使用本公司提供服务过程中，本协议内容、隐私权政策、补充协议、网页上出现服务规则和交易操作的提示或由本平台发送到您的信息（包括站内信、短信、电话、邮件以及发送到操作人电话和邮件等）内容均构成您使用本平台服务应遵守的所有条款和条件，您使用本平台即表示您同意接受上述所有条款和条件。
2. 我们将及时把本平台所执行的您的所有交易指令的交易记录在本平台上予以更新，您可以在使用您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您的账户查看该等交易记录。若您对该等交易记录有任何异议，应当及时与本平台进行联系对账。若双方对该笔交易记录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最终以本平台系统所生成并留存的交易记录为准。
3. 由于本平台并非银行或其它类似金融机构，本协议项下的资金移转均通过合作银行来实现，您理解并同意您的资金于流转途中所花费的合理时间，同时您知晓并了解您的资金的实际到账时间将会因境内外银行的节假日影响而延迟或暂停，并顺延至恢复的第一个工作日即时办理，您同意并承担由于资金到账和汇兑时间的延迟带来的汇率损益。为免歧义，本协议项下所述的“工作日”均指曼妮凯漫或关联企业、合作机构所在国家、地区或区域所规定的法定工作日。
4. 您知晓并同意，您使用本平台服务时，若涉及交易款或结算资金的汇兑，适用的汇率为本平台合作的中国境内、外合作银行或合作伙伴所提供的外汇报价，本平台不会在该等价格上收取任何的汇率差。
5. 您知晓并同意在使用本平台服务期间，如您出现店铺关闭、虚假交易、舆情等风险事件，本平台有权冻结您的账户余额作为风险金。如确认没有发生风险事件，本平台将对您的账户作解冻处理。如确认发生风险事件，本平台有权视风险事件的严重程度、损害等因素，对您的账户做任一种或者多种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注销账户，从风险金中扣除因您的风险事件给本平台造成损害的金额。
6. 您知晓并同意，本平台有赖于系统的准确运行及操作。若出现系统差错、故障、您或我们不当获利等情形，您同意我们采取更正差错、扣划款项等适当纠正措施。
7. 您知晓并同意，本平台按照外汇管理及跨境支付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权核实您通过本平台收取款项的相关资金来源和交易背景。该交易信息及明细的提供/披露的方式应当满足本平台和/或关联企业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授权本平台和/或关联企业获取和/或验证该等交易信息。若就任何境外账户所收到的款项您未能按照本平台和/或关联企业的要求披露或提供与该等款项相关之交易信息的，本平台可以拒绝执行您所发出的有关该等款项的交易指令，并依其自主决定的方式将该等款项退回至该等款项的汇出账户或以其他与您协商一致的方式进行处理，且您应当承担与该等退款相关的银行费用和汇兑损失（若有）。

8. 您知晓并同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您在本平台申请开设账户以及后续使用本平台提供服务的相关信息将会被记录和保存至少五年。因监管机构或司法机构的要求，或本公司和/或关联企业的内部审计或合规要求，需要您进一步提供与该等交易相关的详细交易记录，您应当按照本平台要求提供相应的交易记录和资料。您不得删除相关账户的交易记录或规避交易记录提供的义务，如您未尽提供的义务或未履行协助提供的承诺，导致本平台或其关联企业因此承担法律义务或行政罚款的，不管本平台是否已经暂停或终止向您提供服务，您均应赔偿本平台或其关联企业由此产生或承担的所有的损失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本平台或其关联企业为履行该法律义务或进行相应的抗辩而支出的费用、诉讼或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及罚款等。
9. 您知晓并同意，您使用本平台服务时，在本平台发出的指令（包括但不限于提现指令）一经发出即不可撤销。若本平台根据您的指令进行相关操作后而使得本平台遭受相关损失或承担任何责任的，您应当向本平台进行赔偿。

第四条 服务费用

1. 在您使用我们的服务时，我们有权向您收取服务费用，具体服务费用以您使用我们服务时网站或产品页面上所列的收费方式公告或您与我们达成的其他书面协议为准。首次收费或调整服务费用标准前，我们将通过网页显示、客户经理沟通或网站公告的方式予以公布，若您无法同意调整后的内容，您有权停止使用相关服务。除非另有说明或约定，您同意我们有权自您委托我们代为从收取或代为支付的款项（包括账户余额）中直接扣除上述服务费用。
2. 本平台在您使用我们的服务发生退款时，中介代理银行和收款行可能需要收取相关手续费（退款产生的“中间行费用”），您知悉并同意，因银行收取的中间行费用所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或责任，由您自行承担。

第五条 您的责任义务

1. 您应当妥善保管您登录本平台账户所使用的用户名、密码以及收款账户信息，且独立承担该等用户名或密码被盗用或收款账户信息被错误使用而产生的损失，若本平台或任何本平台的雇员、董事或其关联公司因此遭受任何请求、损失、损害、诉讼和法律程序、开支或费用的，您应当对此进行全额赔偿/补偿并使其免受其害。
2. 您知晓并同意，在特定情况下，本平台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机关的要求或特定的合作第三方（包括合作银行或合作伙伴）的合理业务规则将您的身份信息和/或交易信息提供给相关的监管机关或合作第三方。
3. 您知晓并同意，为了您使用本平台服务之目的，包括但不限于收款服务、付款服务，当下已经或未来可能推出的支付相关服务，本平台可届时根据其对于法律法规的规定、业务规则使用您此前提供给相关身份资料、信息以及您有关电商平台的交易信息或者账户下的相关交易信息，或将上述信息提供给相关监管机构或合作第三方。详见本协议第九条约定。
4. 您应自行处理与您的客户之间就跨境交易相关事宜而产生的任何纠纷或争议，且您将就任何该等纠纷或争议而导致的本公司或任何雇员、官员、代理人或关联公司所遭受的任何损失损害向相关方进行赔偿/补偿。

5. 您知晓并同意，您有责任和义务配合本平台并尽力协助识别、处理并降低任何下述风险事件，以防止与服务相关的洗钱风险或调查与之相关的可疑交易：
 - (1) 为您提供的服务可能被与相关适用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视为违法违规的情形；
 - (2) 本平台或其他合作第三方的信息安全或技术系统存在重大缺陷或漏洞或已经发生技术失误，导致可能存在洗钱或恐怖主义融资风险事件的；
 - (3) 其他基于防止与服务相关的洗钱风险或调查与之相关的可疑交易目的，本平台认为可能影响或已经实际影响您继续使用相关服务的情况或事实。
6. 本平台自发现上述风险事件时，有权立即采取下列一项或多项应急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 暂时冻结您的账户余额；
 - (2) 暂停您的账户服务服务；以及
 - (3) 其他酌情判断应采取的相应措施。

本平台将于风险事件得以解决后，恢复您以上限制措施的账户使用权利。您知晓并同意，由此产生的相关损失的，本平台不对此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7. 您知晓并同意，本平台可以就不同的业务类型和交易种类基于合理的风险分析而自主设置一定的交易限额。
8. 如果本平台或关联企业接到相关监管部门的文书、通知或指示要求本平台扣留您的账户资金，本平台将根据该等指示相应执行且不向您承担任何责任。

第六条 您的陈述与保证

您向本平台作出如下承诺和保证：

1. 在使用本平台服务时，遵守本协议和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2. 您的账户仅限本人使用，您需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出租、出借、出售、购买账户的相关法律责任和惩戒措施，承诺依法依规开立和使用本人账户；
3. 向本平台提供准确、全面的您的个人数据和商业数据；
4. 您不得对我们的系统和程序采取反向工程手段进行破解，不得对上述系统和程序（包括但不限于源程序、目标程序、技术文档、客户端至服务器端的数据、服务器数据）进行复制、修改、编译、整合或篡改，不得修改或增减我们系统的功能；
5. 您不得自行或允许第三方通过非本平台官方程序、机器、脚本、爬虫、或其他自动化的方法使用本平台服务或获取本平台服务相关数据。您仅可通过本人人工操作的方式来使用本平台服务；
6. 您具有签署协议并履行本协议下所有义务的权利、权力和义务。

第七条 交易争议

1. 交易争议处理条款

- (1) 本平台根据适用的行业业务规则向您提供相关币种的收款服务，以用于接收您因交易（包括但不限于您于电商平台上开展的线上商品交易）而产生的相关款项。

- (2) 您知悉并同意，本公司/本平台可能会收到来自卡组织、清算机构、代理银行、中间行或其他合作机构，就您在相关平台或交易所涉及的投诉或争议事项所发出的提示或通知。
- (3) 本平台作为仅提供资金收付的第三方服务提供者，原则上不参与交易双方之间的实质性争议判定。但根据不同国家或司法管辖区的法律要求，或基于商业合作伙伴的合规要求，本平台可能向相关机构提供必要的交易信息。
- (4) 在必要情形下，本平台有权对您账户中的相关资金采取暂扣或冻结措施，以配合争议处理或满足法律、监管及合作机构的要求。
- (5) 交易争议的处理原则应遵循适用法律、监管规定及本平台的业务规则。本平台对本条款的解释及相关争议处理事宜享有最终解释权。

2. 定义

争议（拒付）：持卡人与其发卡行发起的对支付交易的异议。

查询：发卡行在发起正式争议前提出的信息请求。

早期欺诈警告(EFW)：组织(如 Visa TC40、Mastercard SAFE)发出的涉嫌欺诈交易通知。

争议费用：当争议发起时，本公司可能收取的一次性、不可退还的费用（受地区规则限制）。

抗辩(Representment)：向发卡行提交证据以对抗争议的过程。

欺诈：与交易相关的任何未经授权、欺骗性或非法行为。

退款：将资金退还给买方，可以由卖方/商户主动发起，或因争议解决而执行。

3. 争议处理程序

- (1) 卡组织通知：卡组织的通知（如争议、EFWs）将发送至电商平台。
MoneyComeOn 仅会根据与客户/商户和电商平台之间约定的条款，在完整结算周期内收到结算款项。MoneyComeOn 不直接处理买卖双方之间的争议。
- (2) 查询：来自第三方合作伙伴的查询必须及时处理。可选的应对方式包括：
 - a) 提交交易澄清证据，或
 - b) 发起全额退款。
- (3) 争议（拒付/欺诈）：一旦收到来自第三方合作伙伴的争议，相关争议金额及适用的争议费用将优先从对应的虚拟银行账户卡中扣除或冻结；如余额不足，则从账户余额中扣除。除非属于 B2B 情况且客户/商户被报告为欺诈，MoneyComeOn 合规团队不会介入买卖双方/客户/商户之间的争议。在此类情况下，合规团队将按照第三方合作伙伴的指示收集信息和支持文件，直至争议结束。一旦确认商户存在欺诈行为，其账户将被关闭，并永久终止一切服务。
- (4) 多重争议：一笔支付可能因不同原因产生多个争议。每一争议必须独立处理，且需仔细核对申诉细节、金额及币种。
- (5) 不可抗辩争议：因卡组织规则或当地法律法规而无法抗辩的争议案件，将按照第三方合作伙伴的指示立即关闭。
- (6) 早期欺诈警告(EFWs)：严禁对 EFWs 进行自动退款。
- (7) Cartes Bancaires(SEPA)：对于 Cartes Bancaires 交易，一旦争议被提出，不允许抗辩。

4. 费用：争议费用不可退还，除非卡组织规则(如 Cartes Bancaires SEPA)另有明确规定。

5. 监控与审查：争议比率及处理结果须按月进行监控和审查，以确保持续合规和风险管理。

第八条 协议期限

1. 本协议将一直有效，直到根据本条款或本协议约定而中止或终止。
2. 如果本平台意识到或者有理由相信已经出现下述的任何事件，那么本平台可以通过给您发送书面通知，自行决定立即终止本协议，并且我们将解除本协议中规定的任何未来的义务，包括源自终止日之前达成的任何交易和/或指令的任何义务：
 - (1) 您未能在我们提出合理要求时向我们提供相应信息，或者向我们提供了虚假的或误导性的信息；
 - (2) 您未能支付您根据本协议以及其他补充协议约定应当向我们支付的相关费用；
 - (3) 您现在或过去曾在任何时间参与或协助进行洗钱或恐怖主义融资，或者未能满足适用法律法规要求的任何验证检查；
 - (4) 您正接受执法部门和/或监管机构的正式调查；
 - (5) 您已经严重违反本协议的条款；
 - (6) 出现破产事件；
 - (7) 根据任何法院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或者根据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终止本协议；
 - (8) 我们有合理理由相信您未能实质性履行、遵守本协议的任何条款、约定、义务、或条件，且该等违约在收到我们的通知后的合理期限内（最长不超过三十日）未能得到合理的补救；
 - (9) 发生不可抗力时间导致本公司全完无法履行协议中约定的服务；
 - (10) 如果本平台依其合理自主判断认为您针对风险事件的防范措施不能满足风险事件防范的要求时；或者
 - (11) 我们有理由合理认为继续为您提供服务将使得本平台、关联企业违反或潜在性的违反任何适用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
3. 如果您相信已经出现下面指明的任何事件，那么您可以通过给本平台发送书面通知后，自行决定立即终止本协议：
 - (1) 出现破产事件；
 - (2) 根据任何法庭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或者根据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终止本协议；
 - (3) 我们未能实质性履行、遵守本协议的任何条款、约定、义务、或条件，且该等违约在收到您的通知后的三十天之内未能得到合理的补救；或
 - (4) 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致使您无法继续使用本公司协议所述中提供的服务时。
4. 任何一方经提前书面通知对方 30 天后，可以单方终止协议。
5. 根据本条约定终止或解除本协议的，本平台将按您的指令将您的待结算资金结算到您所指定的银行账户，同时将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收取服务费，已成功交易所收取的服务费不予退还。若本协议解除之时，您尚有款项还没有偿付或结算给本平台（包括关联企业）的，您于此同意并授权本平台将该等未偿付或待结算款项从您的该等剩余资金内扣除，无需向您另行征求同意；若您的剩余资金未能足额支付您尚欠本平台的款项的，您应当立即向我们的指定账户支付所欠款项。您同意并确认，本约定在协议终止后继续有效，不因本协议的终止而终止。

第九条 通知

1. 您同意本平台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向您推送通知和相关服务信息：在本平台网站发布通知（包括只能通过登录您的本平台账户才能收到的通知信息），向您提供的联系邮箱地址发送电子邮件，拨打您提供的联系电话号码，或向您推送短信信息。除本协议另行修订，本平台的上述相关通知自在本平台网站发布或通过邮件发送之时 24 小时内，即视为您已收悉。如该通知是以邮递方式寄出，则在通知寄出后三个工作日视为收到。您签署本协议并开设本平台账户使用本平台服务的，您即同意您能够正常接入互联网并且会定期查看您的邮箱和短信以及登录您的本平台账号。此外，若您需要就您使用本平台的支付服务相关问题联系本平台，您可通过拨打本平台客服电话、向本平台指定邮箱发送邮件或联系本平台认可的指定专员与本平台进行沟通。
2. 我们将会用您预留的详细信息来联系您，如果您的电子邮箱、电话号码、地址、联系人或者任何其他重要信息出现变化，请您立即通知我们更改相应信息。

第十条 用户信息

1. 本平台重视对用户信息（包括您的个人信息）的保护。在您使用本平台服务过程中，为了合法合规地向您提供服务，本平台可能会收集并保存与您相关的信息，其中包括个人信息。关于本平台如何收集、使用、存储、保护或披露与您相关的信息，请您具体参照《隐私政策》。该隐私政策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为本条款之目的，本平台承诺，并会促使本平台关联企业承诺（如适用），其将仅在您授权的范围之内获取并为提供本协议项下服务之目的而使用该等交易信息。若因本平台和/或本平台关联企业之过错而超出授权范围获取信息或使用信息或造成您的信息泄露并对您造成经济损失的，本平台将对您所遭受的该等实际经济损失予以赔偿。

第十一条 保密条款和知识产权

1. 本协议下保密信息包括以下全部信息：披露方向接收方以口头或书面形式披露的、所有与披露方及其关联方的商业计划和/或市场营销计划（包括任何方案）、商业战略、财务和定价数据、与您和第三方之间的安排及协议、产品信息、研发材料、样品、新产品和新服务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软件、产品设计信息、您的信息、供应商和投资人名单或信息、未公布的价格和定价政策信息以及其他接收方为作出与披露方达成正式商业关系的决定所需的合理相关信息。任何一方均应当对保密信息严格保密，且仅为本合作之目的使用，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保密信息，否则视为违约。本条在本协议终止后继续有效，不因本协议的终止而终止。
2. 您应当保证在商户网站和商务活动中所提供的成果，产品、服务中所包含任何项目的著作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为您合法拥有或经第三方同意合法使用，不存在任何著作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纠纷。如发生因您的著作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纠纷或盗版等侵权行为，您应当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如因此给本平台或关联企业带来损失的，您应当赔偿本平台或关联企业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3. 本平台对所提供网络服务内容拥有必要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本平台网站的网络服务内容包括：文字、软件、声音、图片、录像、图表、广告中的全部内容；电子邮件的全部内容；本平台网站为用户提供的其他信息等。所有这些内容均受版权、商标、标签和其它财产所有权等有关法律的保护。除非双方有另外的约定，本协议不得解释为本平台授予您与该等内容有关的知识产权的任何部分。

第十二条 关于项目孵化、秘书公司服务和供应链金融与理财服务

本平台将项目孵化、秘书公司服务和供应链金融与理财服务承包给专业第三方进行服务，专业第三方的任何收费和服务等行为跟本平台无关，本平台无需承担相关责任。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 因不可抗力或者第三方原因造成的任何一方延迟履约或未能履约的（未支付到期应付款项除外），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在该等履行或义务受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免于或免除对该等义务的履行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2. 不可抗力是指在本协议签订后发生的、受影响一方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无法克服的客观情况。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及其它自然灾害、罢工、骚动、暴乱及战争以及政府行为。
3. 由于本行业的特殊性，如遭遇不限于黑客恶意攻击，工具软件的设计缺陷，现有正常安全手段无法预防的计算机病毒侵入及发作，大规模新型病毒的爆发，因电信运营商问题导致网络中断服务器不可访问，合作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的用户见面故障，移动运营商网关故障，某一指令而导致的不可预计的交易大量增加等，本平台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超过三十天的时间，未受影响方应当有权在该等不可抗力时间持续发生的情况下终止本协议。

第十四条 其它

1. 您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本协议，除非法律强制要求，任何擅自转让的行为均属无效行为，并将构成本协议项下的违约行为。
2. 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包括服务方案）被法院或监管部门认定为不可执行，本协议的其他条款（包括服务方案）仍完全有效。
3. 本协议适用于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或其他非排他性地受香港法院的司法管辖。

本协议中“关联方”指本平台拥有股权的任何实体或拥有本平台股权的实体，包括上述实体的任何子公司或分支机构。为免疑义，“关联方”亦包括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平台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实体。

版本更新日期：2025 年 7 月 30 日

版本生效日期：2025 年 7 月 30 日